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站点土建翻新及改造项目 (第二次) 比选公告

一、比选条件

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比选人名称)对 站点土建翻新及改造项目(第二次) (项目名称) 进行竞争性比选, 欢迎有资格的单位参加竞选。

二、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1. 项目地址: 沙坪坝区大学城转运站、九龙坡区陈庾路转运站、大渡口区豹子沟转运站、渝中区菜园坝转运站、渝北区洛碛生态谷等共计约67个位置。

2.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北区: 玻璃更换、围墙拆除、道路修补等;

西区: 站点墙面刷漆、墙砖翻新、内、外墙面翻新; 地砖翻新; 静电地板翻新地面翻新等;

南区: 地坪翻新、窗帘更换、防盗门更换、墙砖翻新钢制门更换等。

3. 合同暂定金额: 150万元(含税)。

4. 工期: 自签订合同起一年, 当合同执行金额达到人民币150万元时, 本合同自动终止。

5. 缺陷责任期要求: 12个月,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6. 质量保证期要求: 12个月,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竞选人资格要求

(一) 基本资格条件(竞选人提供诚信声明, 格式详见第八章 竞选文件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二) 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详见比选文件第二章竞选人须知前附表第12条内容。):

1. 资质条件、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条件

(1) 竞选人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竞选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2) 竞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3)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拟担任该项目项目经理具备相应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2. 业绩要求：从2022年1月1日起至竞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1个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类或建筑类施工业绩。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合同须清楚显示合同签订时间、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和发票（或“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查验结果截图”（<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index.html>）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若合同无法体现上述项目情况的，须提供加盖业主单位公章的业主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合同金额以发票（或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查验结果截图）为准。】

3. 竞选截止日竞选资格情况

竞选人承诺（格式见第八章竞选文件格式）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 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12分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3) 被列入《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失信惩戒对象名单（以下称黑名单）且在记分有效期内；

(4) 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5) 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6) 被重庆环卫集团有限公司列入供应商负面清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

4.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4.1 竞选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已在竞选人本单位注册并应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4.2 项目经理承诺要求：竞选人须承诺拟派项目经理按注册建造师的相关规定到岗履职和未被禁止参与投标。

4.2.1 到岗履职承诺要求：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中选后在本项目任职，签订合同时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与竞选文件中的项目经理一致，并满足办理施工许可手续的相关要求。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与同一比选项目的竞选，否则均按否决竞选处理。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 竞选文件格式。】

6. 竞选人需提交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材料款等款项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7. 竞选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内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出现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等行为，否则按否决竞选处理。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

8. 其他要求

(1)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拟派技术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及竞选人本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

(2) 主要管理人员：

竞选人自行承诺中选后在签订合同之前，按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和比选人要求组建施工项目部，配置项目管理班子，出具任命文件。任命文件应当明确施工项目部的职责、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应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岗位证书，并提供竞选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中选后不能满足该要求的，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损

失的，竞选人依法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见第八章竞选文件格式）】

（3）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必须为竞选人本单位人员。

【竞选人须在竞选文件中提供竞选人为该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否则，将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竞选处理。】

（三）本项目不接受竞选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选。

四、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及地点

有意参与竞选的单位，请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止，每天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按照下面两种方式的任意一种进行报名。

1. 现场购买：竞选人须提供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工作日期间）至重庆市江北区五简路重咨大厦 B 座 301 室获取比选文件。

2. 快递邮寄：竞选人须将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的彩色扫描件发送至 896764808@qq.com（邮件内容须注明比选项目名称、竞选人单位名称及联系电话），然后代理机构将比选文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同时纸质版竞争性比选文件（若有需要）邮寄至竞选人（邮费自理）。

比选文件售价 200 元/套，售后不退。未购买比选文件的竞选人，比选人和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其竞选文件。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中须明确体现参与比选项目名称，并包含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有）的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购买比选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购买比选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五、比选文件的质疑和澄清

1. 质疑截止时间：竞选人在收到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图纸尺寸标注不明以及存在错、碰、漏、缺、

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应在 2025 年 7 月 16 日 10:00 时前以书面形式（须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向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质疑文件发送至 QQ 邮箱地址：896764808@qq.com。

2. 比选人澄清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 14:00 时前（北京时间）比选人集中对成功购买文件并报名的各竞选人通过邮箱进行澄清回复。

六、竞选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 竞选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13:30 时起至 14:00 时止（北京时间），竞选人还须同时递交加盖竞选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竞选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A 栋负一层）。具体详见开标当天重咨大厦负一楼指示牌。

3. 不接受邮寄竞选。

4. 竞选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14:00 时（北京时间）。

5. 竞选开标地点：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A 栋负一层），具体详见开标当天重咨大厦负一楼指示牌。

6. 竞选人在竞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按要求递交文件的，将拒绝接收竞选文件。

七、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同时在“《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cesg.com.cn>)”、“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cqii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比选人名称：重庆益渝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礼学路 7 号环卫科研大楼 11 楼

联系人：沈老师

电 话：13983224360

比选代理机构名称：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简路 2 号重庆咨询大厦 B 座 301 室

联系人：邓老师

电 话：15095812816

2025 年 7 月 11 日